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中欧睿诚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的提示性公告

中欧睿诚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中欧睿诚”）的基金合同自 2016 年 12 月 1 日起生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中欧睿诚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等有关规定：“在任一开放期的最后一日日终，如发生以下情形之一的，则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本基金将根据基金合同第十九部分的约定进行基金财产清算并终止：

（1）基金资产净值加上当日有效申购申请金额及基金转换中转入申请金额扣除有效赎回申请金额及基金转换中转出申请金额后的余额低于 5000 万元。（2）基金份额持有人人数少于 200 人。”

2020 年 12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14 日是中欧睿诚的开放期，根据基金的资产规模状况和近期市场情况，中欧睿诚有可能触发上述基金合同终止情形，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特将相关情况提示如下：

一、若截至开放期的最后一日（2020 年 12 月 14 日）日终，中欧睿诚出现基金合同上述终止事由，基金合同将自动终止。自 2020 年 12 月 15 日起，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停止办理申购、赎回等相关业务，不再收取基金管理费、基金托管费。

二、若基金合同终止，基金管理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等规定成立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

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以上可能发生的风险。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并将及时公告上述事项的进展及变化情况，敬请投资者关注。

投资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 www.zofund.com，或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 400-700-9700、021-68609700 咨询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八日